

#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免去有关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董事会”）审议的《关于免去周艺平公司总经理职务的议案》，在查阅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、了解相关情况后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提议，本次董事会同意免去周艺平公司总经理职务。我们认为此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规规定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。本次免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正常运作，公司将按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尽快聘任新的总经理。据此，我们一致同意上述事项的审议结果。

2016年8月29日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独立董事签名:



喻景忠

刘洪

段若鹏

杨德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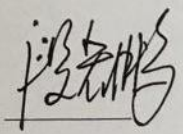
独立董事签名:

\_\_\_\_\_ 刘洪 \_\_\_\_\_ 杨德林  
喻景忠 刘洪 段若鹏 杨德林

独立董事签名:

\_\_\_\_\_  
喻景忠

\_\_\_\_\_  
刘 洪

  
\_\_\_\_\_  
段若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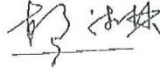
\_\_\_\_\_  
杨德林

独立董事签名:

\_\_\_\_\_  
喻景忠

\_\_\_\_\_  
刘 洪

\_\_\_\_\_  
段若鹏

  
\_\_\_\_\_  
杨德林